

附件 1

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司法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凌润青

联系电话：0753-2308033

填报日期：2022 年 7 月 19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市司法局主要职能。

1、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 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

3、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

4、承办市政府规章的备案、解释、立法后评估和全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

5、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

6、指导、监督刑罚执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

7、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

8、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

9、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

10、负责本系统干警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1、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12、完成职能转变和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2）内设机构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梅州市司法

局有内设部门 16 个，分别是办公室、政治处、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科、法治调研督察科、法制一科、法制二科、立法科、社区矫正管理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管理科、装备财务保障科。

（3）人员编制情况。梅州市司法局机关编制 67 名（含政法专项编制 57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10 名），以上含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编制；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有在编人员 66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我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稳中求进，奋发有为，不断提高司法工作水平和服务能力。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包括：

（1）印发梅州市 2021 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要点、依法行政工作要点，建立年度任务清单；坚持规划引领，将法治建设和法治政府建设任务明确列入“十四五”规划；组织法治梅州建设规划、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的第一次征求意见工作。

（2）推动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积极参与政府及其所属部门重大行政行为、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投资、“放管服”改革、历史遗留问题处置等事项的合法性审查和法律风险评估。

（3）扎实有序推进我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创新便民举措，让群众在“家门口”即能申请行政复议。提高行政复议案件办理效率和质量，实行案件繁简分流办理，提高行政复议应速率和应胜诉率。

（4）全面完成普法规划的各项内容，进一步提高全体公民尤

其领导干部、国家公务员、司法和行政执法人员、经济部门和企业管理人员、乡镇基层干部、青少年的法律素质。

(5) 持续增强法制观念建设,提高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努力实现由提高全民法律意识向提高全民法律素质的转变。扎实推进地方、行业和基层的依法治理工作,实现由注重依靠行政手段管理向运用法律手段管理的转变,全方位推进各项事业的依法治理,为我市法治建设夯实基础。

(6) 积极完善服务体系,着力提升服务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服务规范、工作制度、队伍建设。全面加强律师服务和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规范统筹管理全市公证司法鉴定仲裁工作。规范和拓展公证法律服务,加强行业自律,全力做好刑事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充分发挥各法律援助工作站的桥梁作用,及时掌握诉求信息,方便困难群众能就近获得法律援助服务。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1 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中央、省、市的部署,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防范化解各类风险为牵引,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深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司法行政领域全面深化改革为着力点,奋力推动梅州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1) 精心组织党史学习,汲取奋进力量。根据中央、省委、市委要求,我市司法行政系统坚持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细,切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引导全市司法系统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

以新思想引领梅州司法事业跟上新时代，踏上新征程，实现新发展。

(2) 进一步完善社区矫正风险研判分析机制，探索建立社区矫正联防联控常态化机制。加大立法力度，聚焦人民群众新期盼"突出城市治理、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方面的立法供给，加强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清理工作，确保法制统一。进一步提升人民调解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第一道防线”作用，促进社区矫正规范化、专业化、社会化、信息化，为我市群众提供高质量的一站式公共法律服务。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适时调整社区矫正对象管理模式，完善社区矫正风险研判分析机制。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深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司法行政领域全面深化改革为着力点，奋力推动梅州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四) 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三公经费”明显下降。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尤其是在专项经费支出上，我们能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计划的进度情况进行资金拨付，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

1. 单位总体收支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总收入 2617.42 万元，同比减少 305.01 万元，减幅 10.44%，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司法干部学校撤销，教育支出减少 210.07 万元，占减少金额总数的 68.87%；二是原司法干部学校人员经费支出等相应减少。

本单位 2021 年总费用 2636.98 万元，同比减少 273.35 万元，减

幅 9.39%，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司法干部学校撤销，教育支出减少；二是人员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逐年压减开支。

2. 公共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总费用 2636.98 万元，同比减少 273.35 万元，减幅 9.39%，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司法干部学校撤销，教育支出减少；二是人员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逐年压减开支。

从单位活动类型来看，主要是业务活动费用 2572.03 万元，占比 97.54%。

从单位经济性质来看，主要是工资和福利费用 1911.64 万元，占比 72.49%。

3. “三公”经费及其他行政经费的使用情况。

我局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按照厉行节约、杜绝浪费的原则，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及其他行政经费的使用，“三公”经费及其他行政经费均无超出年初预算数，且部分支出削减至 0。

一是在“三公”经费开支方面，我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为 38.15 万元，年度支出合计 28.3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 12.5 万元，年度支出 12.5 万元；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 7.65 万元，年度支出 0.82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和年度支出数均为 0。

二是在非“三公”经费开支方面，我局会议费年度支出 1.1 万元，培训费 3.66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我单位 2021 年度评价得

分为 98.91 分。(详见附件)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局严格按照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预算的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和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项目资金的使用能根据轻重缓急进行合理分配。自评分 3 分。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局严格按照财政局印发的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要求编制预算，预算的编制符合文件要求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项目资金的编制和细化能合理编制分配。自评分 3 分。

③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在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方面，我局能根据实际情况准确编制财政收入预算，无差异率。自评分 4 分。

(2) 目标设置。

① 绩效目标合理性

我局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的设立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较高。自评分 5 分。

② 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局的绩效指标的设置能结合年度工作任务，具体化、量化工作绩效目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自评分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① 结转结余率

我局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27.21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47.6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2636.98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1.01%。该指标自评分数 5 分。【 $\text{结转结余率} = \text{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 (\text{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 + \text{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 \text{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 100\%$ 】

② 财务管理合规性

我局能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会计核算能规范反映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但存在巡察指出改进意见，目前已整改完毕，扣 1 分，自评分数为 4 分。

(2) 信息公开。

①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我局能及时进行预算编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上报预算编制，未出现超时报送现象，同时，我局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开的预算报告和决算报告均符合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自评分数 2 分。

②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已在梅州市司法局网站上如期公开单位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资料。自评分数 2 分。

(3) 采购管理。

① 政府采购执行率

在政府采购执行率方面，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政府采购

情况表》相关数据，我局 2021 年实际采购金额为 125.39 万元，采购计划金额为 205.5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小于计划采购金额。自评分数 3 分。

②采购合规性

我局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制定了《梅州市司法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所有经本单位采购的项目均如期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同时做好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每季度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自评分数 5 分。

（4）项目管理。

①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我局严格进行专项资金的使用，根据预算批复和年度项目安排情况，积极做好专项资金安排，对财政安排的专项资金合理规划，未出现专项资金落实不到位的情况，自评 9.91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在项目实施程序方面，2021 年我局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均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自评分数为 5 分。

③项目监管

2021 年度我局通过省厅开展转移支付资金检查开展了梅县区、兴宁市司法局的省市专项资金检查工作，通过现场核查、现场汇报等方式，详细了解了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并对专项资金的列支指出了问题，有关县区根据问题进行整改，提供了整改报告。自评 5 分。

(5) 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我局 2021 年固定资产构成主要包括房屋、车辆以及计算机、空调、办公桌椅等办公设备，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按规定标准，未出现超标使用和配置不合规的情况。自评 2 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我局 2021 年度无资产处置，故无资产收益上缴。自评分数 1 分。

③资产盘点情况

2021 年度 12 月，我局已进行本单位的固定资产盘点，详细做好固定资产实物与账面的核对登记完善工作。自评分数 1 分。

④数据质量

我局报送的 2020 年国有资产年报能做到数据完整、准确，并对其中的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自评分数 2 分。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我局完善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和规程，并按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均符合有关规范要求。自评分数 2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我局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制定了包括《司法局财务管理制度》《司法局公务卡强制结算制度》《国内公务接待

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关于印发〈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梅市财行[2018]38号）文件要求，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根据2021年和2022年财决08-1表数据，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4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均有下降，未见上涨，故自评6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我局公用经费控制率较好，2021年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197.34万元，实际支出196.35万元。“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38.15万元，实际支出28.32万元。“三公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均小于预算数。自评分数4分。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率100%，自评分数2分。一是2021年以来，启动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历经学习教育、查纠整改、总结提升三大环节，圆满完成了队伍教育整顿各项工作任务，全系统涌现出了一批省部级、市级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二是扎实做好首轮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第三阶段参评准备工作，全市有3个综合示范项目、2个单项入围，组织新一轮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大埔县“四维发力助力老区苏区乡村振兴”项目获省推荐申报全国法治政府建设单项示范项目；三是公开选聘市政府第二届兼职法律顾问8名，全市各级政府及各部门共选聘政府法律顾问321人次，共对21件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和28件部门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合法性审核（查），分别向省政府和市人大

常委会报备了 15 件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对 42 件县级政府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备案审查；四是进一步做好社区矫正工作起到积极推动作用。全市在册社区矫正对象 4214 人，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 851 人，累计解除社区矫正对象 1008 人；五是全市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共计 212 场次，举行民法典专题讲座 206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和宣传物品 24 万余份，解答群众咨询 2300 余人次组织指引市直和中央、省属驻梅 192 个单位国家工作人员 17584 人参加 2021 年度学法考试；六是完成 1022 个公共法律服务站（室）的建设工作，办理各类诉讼案件 3760 件、非诉讼案件 120 件、公益法律服务案件 1831 件、法律援助案件 1560 件，组织办理刑事法律援助案件 178 宗、民事法律援助案件 24 宗；积极开展法律宣传咨询活动，接待法律咨询 558 人次，参加法律 宣传咨询活动共 5 场次。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

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自评分数 3 分。2021 年度项目资金的使用完成了年度绩效任务，基本实现年度绩效目标，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深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司法行政领域全面深化改革为重点，切实发挥法治对全面深化改革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行政复议和依法治市等工作落实，奋力推动梅州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对应年初预算中的《项目申报表》中相关内容）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自评分数 3 分。我局在 2021 年度获得财政批复预算项目资金 270.56 万元，包括“基层司法项目支出” 43.56 万元和“普法宣传工作经费” 31.34 万元，主要用于全方位推进各项事业的依法治

理，为我市法治建设夯实基础等。我局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资金用途使用，年度实际支出 270.56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3）效果性。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在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方面，自评分数 10 分。我局全面加强律师服务和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2021 年度全市共有律师执业机构（含法援处）62 家，执业律师（含公职、法援律师）436 名，全市社会律师共办理各类诉讼案件 3760 件、非诉讼案件 120 件、公益法律服务案件 1831 件、法律援助案件 1560 件，确保法律服务量大质优；进一步加强全市法律知识普及，累计开展普法宣传 584 场次，受众人数达 3 万多人次，举办法治讲座 7418 场次，提供法律咨询 20603 次，参与人民调解 255 宗。进一步推进我市法律普及和法律服务进村（社区）工作，解决群众“打官司难”的问题，进一步提升人民调解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第一道防线”作用，促进社区矫正规范化、专业化、社会化、信息化，为我市群众提供高质量的一站式公共法律服务。化解社会矛盾，奋力推动梅州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自评分数 2 分。我局通过设置意见投诉箱、网站开通意见投诉点等形式，畅通服务对象意见反映渠道，并建立群众意见办理及时回复机制，确保群众意见能及时有效地得到回应和解决。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自评分 2 分。为方便市民和社会团体 获得高质高量的司法服务，我局不断拓展司法的社会服务功能， 调整服务对象，提高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司法利用的知名度和影 响力，群众和公众满意度高。2021 年以来，共办理公证 2347 件，接待群众公证咨询约 2800 A 次；共出具司法鉴定意见 1020 件。全市 2250 个村(社区)配备了 457 名律师，出具法律意见 226 条，举办法治讲座 7418 场次，提供法律咨询 20603 次，参与人民调解 255 宗。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一是部门预算编制不够细化，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完全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二是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和结转结余率偏高，项目完成及时性不足，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不够强，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需提高。三是在资产管理方面，对计提折旧较多的固定资产需及时做好统计管理工作，在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方面工作仍需加强。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各部室的预算管理意识，紧扣年度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二是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特别是项目资金的前期筹划和论证工作，进一步做实做准。同时，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在预算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要及时对其进行调整，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降低预算支出的波动幅度，避免年底大量财政资金结余结转。三是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

置和报废审批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来将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结合部门实际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强化经费支出管理，合理合法合规使用资金，对资金的安排做好年度规划，避免年底出现大量财政资金结转的情况。同时，严格规范各项财经制度，提升财务人员专业知识水平，紧跟上级部门部署要求，高效使用部门预算，提升资金使用率。